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112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
承辦人：張芳睿
電話：28616942轉216
傳真：28616702
電子信箱：ZFRtiec216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教字第108600268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6526628_1086002689_1_ATTACHMENT1.odt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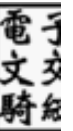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臺北市108年度書畫鑑賞研習班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校鼓勵所屬人員報名參加並惠予公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中心108年度研習行事曆辦理。
- 二、研習對象：臺北市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教師。
- 三、研習人數：40人。
- 四、研習日期：108年9月21日（星期六）。
- 五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8年9月17日（星期二）截止。
- 六、研習地點：本中心（112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）。
- 七、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當日下午於國立故宮博物院進行實地導覽，請攜帶教師證，憑教師證免票入場。

（二）本研習依照報名順序優先錄取，如報名踴躍而致額滿，本中心得提前截止報名，並以各研習員於教師在職研習



網中登錄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錄取。

- (三) 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6小時。為尊重講座及研習同儕，參與研習請務必準時，以免影響課程進行。遲到或早退超過20分鐘以上者須請假1小時。另本中心不接受「現場報名」，以免影響講義、餐食等行政作業，敬請配合。
- (四) 本中心設有專車至中心研習，如需搭乘請於報名時依需求登記，登記搭車人數達15人即予派車，相關專車發車資訊，請於研習前查詢教師在職研習網(<http://insc.tp.edu.tw/>)或本中心網站(<http://www.tiec.tp.edu.tw/>)最新公告，或電洽輔導組：28616942轉221。
- (五) 本中心提供無障礙設施及哺集乳室。如需無障礙設施、或其他需求者，請事前洽承辦人或當天生活輔導員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

副本：

